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济神州”、“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568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与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盛高华”)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高盛高华合称“联席保荐机构”),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大通证券(中国)”)、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高盛高华、摩根大通证券(中国)、中信证券与国泰君安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初始发行股票数量为115,055,260股,占公司于2021年10月31日已发行股份总数及本次初始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之和的8.62%(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人授予中金公司不超过初始发行规模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或称“绿鞋”),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132,313,260股,约占公司于2021年10月31日已发行股份总数及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之和的9.79%(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本次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为1,334,789,461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若绿鞋全额行使,则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为1,352,047,461股(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4,516,578股,占初始发行数量的30.0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总股数的26.09%。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4,516,578股,因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与初始战略配售股数数量相同,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数量未向网下发行进行回拨。

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64,431,182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80.00%,约占绿鞋全额行使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5.88%。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16,107,5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20.00%,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后,网上发行数量为33,365,500股,约占绿鞋全额行使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4.12%。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2.60元/股。

根据《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机制,联席主承销商已按本次发行价格向网上投资者超额配售17,258,000股,占本次初始发行股份数量15.00%。

根据《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531.66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8,054,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在超额配售选择权及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6,377,182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公开发行数量的57.65%,约占本次绿鞋后发行总量的42.6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1,419,5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2.35%,约占本次绿鞋后发行总量的31.30%。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约为0.03515023%。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12月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1年12月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92.60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1年12月6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联席保荐机构因承担发行人保荐业务获配股票(即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部分的股票)或者联席主承销商履行包销义务取得股票的除外)。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2月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12月7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金公司科创板IPO网下投资者核查系统提交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包括:

(1)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3)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北京高华盛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华盛泽”)(参与跟投的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4)中金公司百济神州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百济神州员工资产管理计划”)。

参加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与发行人、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分别签署了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配售协议、《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1年12月1日(T-1日)公告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的专项核查报告》及《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关于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的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2021年11月30日(T-2日),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92.60元/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本次发行总规模约为2,215,964.31万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本次发行总规模为2,548,353.39万元。

依据《承销指引》,本次发行规模在50亿元以上,参与配售的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比例分别为本次初次发行股份数量的2.00%,但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中金财富和高华盛泽已分别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6.00亿元和5.00亿元,本次获配股数均为2,301,106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联席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12月8日(T+4日)之前,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百济神州员工资管计划的方式参与认购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10%,即11,505,526股,同时参与认购规模金额上限(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不超过400,587,657.55元。百济神州员工资管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400,587,657.55元,共获配2,069,546股。联席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12月8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其他战略投资者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581,241.75万元,共获配27,844,820股,获配金额与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合计538,972.69万元。

综上,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元)	限售期
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社保基金一五零三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462,201	0.40	89,019,912.60	445,099.56	89,465,012.16	12个月
2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814,527	4.18	927,277,900.20	4,636,389.50	931,914,289.70	12个月
3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4,790,454	4.16	922,641,440.40	4,613,207.20	927,254,647.60	12个月
4	广西通服科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4,358	1.26	278,183,350.80	1,390,916.75	279,574,267.55	12个月
5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407,263	2.09	463,638,853.80	2,318,194.27	465,957,048.07	12个月
6	广州高新区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4,790,454	4.16	922,641,440.40	4,613,207.20	927,254,647.60	12个月
7	阿布达比投资局(Abu Dhabi Investment Authority)		2,407,263	2.09	463,638,853.80	2,318,194.27	465,957,048.07	12个月
8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44,358	1.26	278,183,350.80	1,390,916.75	279,574,267.55	12个月
9	上海国鑫产业赋能私募投资基金伙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4,358	1.26	278,183,350.80	1,390,916.75	279,574,267.55	12个月
10	上海张江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44,358	1.26	278,183,350.80	1,390,916.75	279,574,267.55	12个月
11	苏州工业园区禾新致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437,136	1.25	276,792,393.60	1,383,961.97	278,176,355.57	12个月
12	嘉兴昌科北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8,090	0.83	184,528,134.00	922,640.67	185,450,774.67	12个月
13	中金公司百济神州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69,546	1.80	398,594,559.60	1,992,972.80	400,587,532.40	12个月
14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2,301,106	2.00	443,193,015.60	-	443,193,015.60	24个月
15	北京高华盛泽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301,106	2.00	443,193,015.60	-	443,193,015.60	24个月
合计			34,516,578	30.00	6,647,892,922.80	28,807,534.44	6,676,700,457.24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于2021年12月3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2069,7069,3951
末“5”位数	09207,29207,49207,69207,89207
末“6”位数	389763
末“7”位数	2413241,4413241,6413241,8413241,0413241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百济神州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82,839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百济神州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21〕76号)、《承销指引》《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212号)的要求,联席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联席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12月2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5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5,320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2,513,17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以及保险资金)	2,018,420	80.31%	48,484,331	86.00%	0.24020933%
B类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3,530	0.14%	84,566	0.15%	0.23956374%
C类投资者	491,220	19.55%	7,808,285	13.85%	0.15895698%
合计	2,513,170	100.00%	56,377,182	100.00%	0.22432697%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其中余股1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配售给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东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时间为2021年12月2日09:30:33.715)。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2月7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限售账户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12月8日(T+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65051668

2、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北京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十八层1807-1819室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66273335

3、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501号4901至4908室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61066228

4、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0262367

5、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38676888

发行人:百济神州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6日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12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www.zqrb.cn),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达嘉维康
(二)股票代码:301126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20,650.57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5,162.6425万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12.37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12.3739元/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批发业(F51)”。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22日(T-4日)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7.28倍,同行业可比公司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平均市盈率为37.83倍,本次发行对应的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40.58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高于可比公司2020年扣非后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滑并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茯苓路30号
3、联系人:胡胜利、柴丹妮
4、电话:0731-84170075
5、传真:0731-88911758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保荐代表人:柳泰川、朱国民
3、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1088号紫竹国际大厦23楼
4、电话:021-68826801
5、传真:021-68826800

发行人: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6日

营口风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营口风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366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营口风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中披露向参与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5,00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20,000.0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最终配售数量与初始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325.0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425.0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

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如有)将在2021年12月10日(T+2日)刊登的《营口风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2月7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网址:
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
中证路演中心(http://www.cs.com.cn/roadshow)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12月7日(T-1日,周二)9:00-12: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营口风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6日

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12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迈赫股份
(二)股票代码:301199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3,334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公司公开发行新股3,334万股;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迈赫股份所属行业“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的“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41.65倍(截至2021年11月22日,T-4日)。本次发行价格29.28元/股对应的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48.22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41.65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行人: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舜泰街1398号
电话:0536-6431139
传真:0536-6431139
联系人:张延明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人(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保荐代表人:刘桂恒、胡剑飞
电话:021-35082126
传真:021-35082500

发行人:迈赫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6日

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灵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472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通灵股份”,股票代码为“301168”。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39.08元/股,发行数量为3,000.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50.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1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5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根据《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761.8159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20.00%(即6,000,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5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5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8.5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158128926%,有效申购倍数为6,323.95368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2月2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513,408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67,183,984.64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6,592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430,015.36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5,448,2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603,715,656.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80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70,344.00

网下投资者未成功缴款的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获配股数(股)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配售股数(股)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乐山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800	70,344.00	0	0	1,80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为15,448,200股,其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548,810股,约占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的10.0258%;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1,800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其中180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占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的10.0000%。本次网下发行共有1,548,990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258%,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1633%。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8,392股,包销金额为1,500,359.36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0.13%。

2021年12月6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6451551、010-86451552

发行人: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6日